

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运转类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文件依据	本年预算数
总工会	乌海市总工会合计	0	94
	劳动竞赛经费	根据《内蒙古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自治区劳动竞赛奖励办法的通知》（内政办发〔2012〕75号），文件要求“第八条各级人民政府应在年度预算中安排劳动竞赛表彰奖励专项经费和同级劳动竞赛委员会办公室工作经费”。	7
	厂务公开经费	1. 根据《关于申请全市厂务公开工作经费的请示》的批示（乌工发〔2010〕40号），市领导同意。 2. 根据《内蒙古自治区总工会办公室关于印发〈2019年度自治区总工会对盟市工会重点工作目标考核办法〉的通知》，具体文件要求“二、1. 列入自治区党委政府绩效考核指标的自治区总工会五项重点工作：厂务公开民主管理工作的完成情况”	7
	送温暖慰问款	1. 根据内蒙古自治区总工会关于印发《内蒙古自治区财政专项帮扶资金管理暂行办法》《内蒙古自治区总工会送温暖资金使用管理实施细则》（试行）》的通知（内工发〔2019〕20号）“第二章第五条，送温暖资金的主要来源是：各级财政拨款。第七条，送温暖资金使用标准，慰问全国劳模每户不超过3000元，省级劳模每户不超过2000元，困难职工不超过2000元，物品价值不超过300元。 2. 全市困难职工570人，包括全国、省级、市本级。每年元旦春节期间开展集中送温暖活动，其余送温暖时间为重大节日期间。	18
	困难劳模经费	1. 根据《内蒙古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改善提高劳动模范和先进工作者待遇的意见》（内政字〔2005〕100号），“八、纳入社会养老保险体系的退休劳动模范，单位撤销、完全解体或没有工作单位的劳动模范以及农牧民劳动模范由同级财政承担”2. 根据内蒙古自治区总工会关于印发《内蒙古自治区财政专项帮扶资金管理暂行办法》《内蒙古自治区总工会送温暖资金使用管理实施细则》（试行）》的通知（内工发〔2019〕20号）“第七条，困难职工不超过2000元，物品价值不超过300元。 3. 附2020年春节慰问市级困难劳模名单21人；（与送温暖慰问不重复）	5

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运转类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文件依据	本年预算数
	提高劳模待遇经费	<p>1. 根据《内蒙古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改善提高劳动模范和先进工作者待遇的意见》（内政字〔2005〕100号），具体文件要求“三、对全国劳动模范、先进工作者及其他享受全国劳动模范待遇人员，每人每月发给100元劳动模范荣誉证书津贴，省级每人每月80元，市级每人每月60”，“六、劳模体检由所在单位每两年为其进行一次体检。”“八、纳入社会养老保险体系的退休劳动模范，单位撤销、完全解体或没有工作单位的劳动模范以及农牧民劳动模范由同级财政承担”根据《乌海市委、政府关于改善提高市级劳动模范待遇的实施意见》（乌党发〔2009〕20号）“六、劳动模范荣誉证书津贴、体检费、疗休养费用由劳动模范所在单位解决，市级机关事业单位劳动模范单位撤销、完全解体或没有工作单位的劳动模范以及农牧民劳动模范由同级财政承担”</p> <p>2. 全国劳模20人、省级劳模248人、市级520人、体检人768人，参照《中华全国总工会办公厅<关于印发全国劳模专项补助资金发放管理办法>的通知》（总工办发〔2020〕16号）第十五条健康体检费用补助标准为每人不超过1500元，具体数额由各省（区、市）总工会根据当地医疗价格和体检项目的实际情况确定，市总工会体检费标准按照800元/人，体检人数包括自治区、市级劳模768人。</p>	57

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运转类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文件依据	本年预算数
------	------	------	-------